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 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及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开始施工，环保设施于 2021 年 8 月竣工完成。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了《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中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开工，环保设施于 2021 年 8 月竣工完成。在建设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下，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卓越环保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完成时间是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17 日，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组织专家、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成立验收组并对“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查看了项目现场，对环境影响登记表中的环保措施进行了一一对照检查，经讨论，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设计、施工，在施工和验收监测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采取环境影响登记表中相关环境保护措施外，为加强环境管理，建设单位保证，设立安全环保机构负责日常维护。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境管理机构及规章制度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设立安全环保机构负责项目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编制了管理制度，明确了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项目主要涉及的危险物质有润滑脂，采取“预防为主”的防范措施。油料储存区与危废暂存间等地面已做防渗处理，并设置托盘等措施收集可能泄漏的油品。

管理方面，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立了日常原料保管、使用制度，以及管理与操作章程。设立安全环保机构，专人负责，防止油品泄漏，避免人为火灾发生。建设单位已在风险物质相应储存区设置标志标牌和以及安全警示标志，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上墙，在厂区配备紧急救援物资，并制定了不定期、多频率地安全隐患大排查计划。

(3) 环境监测计划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实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制定了以下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东南西北各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废水	生化池排口	流量、PH、COD、BOD ₅ 、SS、氨氮、石油类、总磷	一年一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固废	记录各类固废产生量、处置量、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等。

3 整改情况

重庆梓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施工和营运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小，较好的落实了环境影响登记表中的环保措施以及“三同时”制度。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无整改内容。